

中共烟台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烟职党字〔2016〕10号



关于印发《烟台职业学院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年度党建工作考评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烟台职业学院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年度党建工作考评办法(试行)》已经党委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烟台职业学院委员会

2016年4月7日

烟台职业学院

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年度党建工作考评办法

（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院党的建设，保持从严治党高压态势，增强政治定力，维护党的形象，推动学院建设与发展，根据省、市委党政工作一体考核的精神，结合学院实际，制定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年度党建工作考评办法。

一、考评内容

考评内容包括年度重点工作、常规性工作以及创新性工作，分为落实党建主体责任、领导班子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发展党员工作、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党建创新、宣传工作、年内重点工作等 8 个大项（详见附件）。

二、考评方法

考评采取日常考评与年终考评相结合的方式，满分 100 分，具体分四个步骤进行：一是自我考评，形成本部门本单位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报告，包括主要成绩、存在问题和整改措施；二是考评组考评，由组织人事处牵头，坚持日常调度和年终量化考评相结合，采用查阅档案、访谈、听取情况介绍、民主评议等方式进行；三是考评结果向党委汇报；四是根据考评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三、考评结果运用

考评结果与部门年度评先树优挂钩，与每三年一次的党内表彰挂钩。

1. 考评分数与当年度评选先进集体挂钩，按部门年终岗位责任制考核总分的 10%折算。

2. 考评分数低于 70 分的；在党员发展等方面出现问题造成恶劣影响的；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因违反党章党规党纪政纪受到处分的，当年部门不能评为先进集体。

3. 连续三年的考评分数作为学院评选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的重要依据。

附件：烟台职业学院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年度党建工作
考评表

附件

烟台职业学院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年度党建工作考评表

党组织名称:

序号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	评分办法	考评得分
1	落实党建主体责任 (20分)	(1) 年初签订《烟台职业学院基层党建工作目标责任书》，所列项目完整、确定目标明确、制定措施有力。	没有按规定时间签订《目标责任书》的扣4分；提交的《目标责任书》内容有明显漏项、不符合要求的扣8分	
		(2) 年初签订《烟台职业学院基层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完成上级和学院部署的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情况。	按学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实施	
		(3) 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党建工作，每季度不少于1次，做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时，及时研究并抓好意识形态、统战和民族团结等工作。	研究党建工作每少1次扣4分；不重视意识形态、统战和民族团结等工作的扣4分	
2	领导班子建设 (10分)	(4) 坚持领导班子集体学习制度，每月集体学习不少于1次。	查看有关记录等书面材料，学习少1次扣2分	
		(5) 坚持民主集中制，对部门重大事项集体研究决定。年底对领导班子的团结协作、执行能力、工作实绩、廉政建设等方面进行民主测评。	班子民主测评适应率在80%—90%（不含90%）的扣2分，在70%—80%（不含80%）的扣4分，在70%以下的扣6分	
3	党员教育管理 (10分)	(6) 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按照《党章》和学院《关于进一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党内组织生活的意见》要求从严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要求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结合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对有不合格表现的党员，如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交纳党费或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等，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稳妥慎重给予组织处置。	查看“三会一课”记录簿，“三会一课”每少1次扣2分，每次出勤率低于70%的扣1分；没有按规定的方法步骤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的扣4分；没有按规定方法步骤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扣2分	

3	党员教育管理 (10分)	(7) 建立党员温馨谈话机制, 及时了解教职工思想动态、工作和生活情况, 协调解决实际问题。	根据访谈了解实际情况扣减分	
		(8) 加强组织关系管理, 对人事关系离开学院的党员, 党支部要在规定时间内将其组织关系转移到新工作单位党组织, 或本人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组织关系转出后, 党支部要加强跟踪联系, 督促党员本人及时落实组织关系。	转出组织关系超过3个月没有收到回执的, 每人次扣2分	
		(9) 设立党员活动室, 党内制度上墙, 有党旗和党建读物。	未设立的扣2分	
4	发展党员工作 (5分)	(10) 对入党积极分子登记造册, 坚持“两推四公示”, 坚持党员发展纪实制度, 程序规范, 手续完备。	程序不规范、手续不完备的扣5分	
		(11) 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档案材料齐全, 管理规范。	档案材料不齐全的扣2分, 有遗失的扣5分	
5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 (5分)	(12) 每个季度按规定时间足额收缴党费。	收缴党费不及时或未按标准收缴的每次扣2分	
		(13) 使用符合规定, 每项开支经过支委会讨论; 每年向党员公开使用和结余情况。	使用不合规每次扣2分, 开支未经支委会讨论每次扣2分; 每年党费使用和结余情况不公开的扣2分	
6	党建创新 (15分)	(14) 从部门实际出发, 结合岗位特点, 解决师生实际问题, 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和针对性, 形成具有鲜明特色和推广价值的典型经验和做法。“争当岗位先锋”党建活动开展得形式多样、成效明显, 培育树立起了一批先进典型。	由考评小组采取听取汇报、查阅相关资料等形式进行打分	
7	宣传工作 (15分)	(15) 积极参与学院的新闻报道工作, 及时上报本部门、本单位在工作开展中的新思路、新举措和好的经验做法及师生员工的优秀事迹等, 在社会引起广泛反响。	考评办法按照学院关于加强新闻宣传工作意见的有关规定实行分数折算。师生舆情出现问题(如造谣生事等不稳定因素)造成恶劣影响的, 在社会媒体出现负面报道的, 视情况扣减分	
8	年内重点工作 (20分)	(16) 主要考评上级和学院党委当年安排的党建重点工作。	按照当年重点工作要求进行考评	
合 计				

注: 每个考评项目所扣分数不超过所赋分值。

中共烟台职业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4月8日印发